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 理局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与管理。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如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核发营业执照等。信用监管：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实施经营异常名录管理等，促进市场主体诚信经营。

2. 市场秩序监管。监管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打击不正当竞争、商业贿赂、走私贩私等经济违法行为，如查处网络虚假宣传、刷单炒信等行为。广告与价格监管：负责广告活动的监督管理，查处虚假违法广告；承担价格监督检查工作，规范价格收费行为，打击价格欺诈等不正当价格行为。

3. 知识产权管理与保护。负责商标、专利、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保护，查处知识产权侵权行为，调解知识产权纠纷，如处理商标侵权、专利侵权案件等。知识产权促进：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战略，促进知识产权创造运用，开展知识产权评定认定，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工作。消费者权益保护投诉举报处理：建立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受理、处理消费者咨询、投诉、举报，如通过 12315 平台及时处理消费者的诉求。消费环境建设：开展消费教育，引导消费者理性消费，监督检查流通领域商品质量，组织开展商品质量抽检，查处销售不合格商品等行为，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4. 食品安全监管。负责食品生产、流通、餐饮服务环节的安全监督管理，对食品生产企业、食品经营单位、餐饮服务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许可管理等。

5. 食品安全抽检与风险监测：组织实施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计划，及时发现和处置食品安全问题，如对市场上的食品进行定期抽检，对不合格食品依法处理、此外，市场监督管理局还承担着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计量、标准、认证认可和检验检测管理等职能，以保障市场的公平有序和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综合业务室、英吉沙镇市监所、英吉沙县计量与质量检测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编制数 50，实有人数 79 人，其中：在职 47 人，增加 0 人；退休 32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11.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2.79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1.6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906.1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5.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94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1.94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913.59	支 出 总 计	913.59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862.79	860.85	855.35	5.50						1.94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 务	862.79	860.85	855.35	5.50						1.94	
201	38	01	行政运行	670.15	670.15	670.15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1.00	1.00	1.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1.94									1.94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4.00	4.00	4.0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1	38	16	食 品 安 全 监 管	20. 50	20. 50	15. 00	5. 5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65. 20	165. 20	165. 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50. 80	50. 80	50. 8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50. 80	50. 80	50. 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 80	50. 80	50. 80									
			合 计	913. 59	911. 65	906. 15	5. 50							1. 9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2.79	835.35	27.44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862.79	835.35	27.44
201	38	01	行政运行	670.15	670.15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		1.00
201	38	12	药品事务	1.94		1.94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4.00		4.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20.50		20.50
201	38	50	事业运行	165.20	165.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0	50.8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80	50.8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80	50.80	
			合 计	913.59	886.15	27.4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911.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0.85	860.85		
一般公共预算	911.6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0	50.8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 入 总 计	911.65	支 出 总 计	911.65	911.6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860.85	835.35	25.50
201	38		860.85	835.35	25.50
201	38	01	670.15	670.15	
201	38	02	1.00		1.00
201	38	15	4.00		4.00
201	38	16	20.50		20.50
201	38	50	165.20	165.20	
208			50.80	50.80	
208	05		50.80	50.80	
208	05	01	50.80	50.80	
			911.65	886.15	25.5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12.34	812.34	
301	01	基本工资	208.26	208.26	
301	02	津贴补贴	240.14	240.14	
301	03	奖金	134.93	134.93	
301	07	绩效工资	27.16	27.1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1	84.3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39	36.39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86	7.8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2	1.7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1.57	71.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2		21.92
302	01	办公费	6.11		6.11
302	05	水费	0.71		0.71
302	06	电费	1.18		1.18
302	07	邮电费	2.82		2.82
302	08	取暖费	3.01		3.01
302	11	差旅费	3.76		3.7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0		2.1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3		2.2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89	51.89	
303	02	退休费	48.87	48.87	
303	05	生活补助	3.02	3.02	
		合计	886.15	864.23	21.9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50		25.50								
201	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50		25.50								
201	38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	1.00		1.00								
201	38	15	质量安全监管	2025 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项目	4.00		4.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2025 年食用农产品抽检项目	15.00		15.00								
201	38	16	食品安全监管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5.50		5.50								
				合计	25.50		25.5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	2.1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2.10	2.1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10	2.1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4 年度自治区药品 抽检经费项目	1.94	1.94			1.94				
	总计	1.94			1.94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13.59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913.5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06.15 万元，占 99.19%，比上年预算增加 75.59 万元，增长 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2025 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项目，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5 万元，占 0.6%，比上年预算增加 5.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94 万元，占 0.21%，比上年预算增加 1.9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2024 年年底下达的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资金未用完，结转 2025 年使用。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支出预算 913.5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86.15 万元，占 97%，比上年预算增加 75.59 万元，增长 9.3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新录用 1 人、调入 4 人，相应的经费也增加。

项目支出 27.44 万元，占 3%，比上年预算增加 7.44 万元，增长 37.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2025 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项目，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11.6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11.6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60.8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办公经费，包括办公用品购置、水电费、差旅费等，以及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确保政府机构正常履行职能；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0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

保险、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911.6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886.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5.59 万元，增长 9.33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新录用 1 人、调入 4 人相应的经费也增加。

项目支出 25.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5 万元，增长 27.5%。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860.85 万元，占 94.43%。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0.80 万元，占 5.57%。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670.1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27 万元，增长 13.0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2025 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项目，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4.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0 万元，下降 60.00%，主要原因是：产品质量抽检工作实际需求减相关经费。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5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0 万元，增长 105.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65.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5.2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0.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35 万元，增长 14.2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新录用 1 人、调入 4 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4.06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4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91 万元，下

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0.78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该科目未安排预算。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86.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64.2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21.9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十四五”规划。

预算安排规模：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1 万元，用于全面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宣传处理案件 3 起、执法行动 30 次、培训 2 场次等营造良好的

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有效阻止侵权行为，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与文化繁荣。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2025 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4 万元，用于为有效促进全县产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为保障产品质量，维护消费者权益，确保市场上产品符合相关标准，通过对进行科学、严谨的抽检，及时发现质量问题，促进企业改进生产工艺，提升产品整体质量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2025 年食用农产品抽检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 2025 年地县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计划》通知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为有效促进全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服务，有效提高食用农产品经营者的经营能力，提升食用农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充分发挥食品快检车的作用，准确了解掌握我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农残、兽残），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预算安排规模：1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15 万元，用于为有效促进全县

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有效提高食用农产品经营者的经营能力，提升食用质量管理能力，充分发挥食品快检车的作用，准确了解掌握我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确保群众饮食安全。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4）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 2025 年地县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计划》通知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为有效促进全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服务，有效提高食品药品经营者的经营能力，提升食用农产品质量管理能力，充分发挥食品快检车的作用，准确了解掌握我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农残、兽残），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预算安排规模：5.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5.5 万元，用于为有效促进全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有效提高食品药品经营者的经营能力，提升食用质量管理能力。

资金执行时间：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2.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1.94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94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度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项目 1.94 万元，主要用于：加

强药品、医疗领域的监管和药品抽检。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1.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7.89 万元，下降 26.47%。主要原因是：优化资源配置、减少购买设备。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27.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4.50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5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7.5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304.83 平方米，价值 302.87 万元。

2. 车辆 4 辆，价值 46.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4 辆，价值 46.26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

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913.59 万元；当年项目 4 个，当年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5.5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联系人		阿米娜·依力亚斯		联系电话：	15509985938
年度绩效目标		重点在于围绕监管、服务、执法等核心职能，以提升市场秩序、促进经济发展为导向。从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可衡量性和可实现性角度为你构思了如下绩效目标：市场秩序维护：开展市场专项整治行动，针对重点领域如食品、药品、特种设备等，使相关领域违法违规案件发生率较上一年降低。消费者权益保护：确保消费投诉举报按时办结率达到 100%。营商环境优化：新增市场主体数量较去年增长。执法能力提升：组织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提高执法案件准确率。食品安全方面，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监督检查工作，全年检查食品经营主体，完成 456 批次食品抽检任务。特种设备安全检查方面，特种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对全县重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检查不小于 3 次。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7.44	
			本级安排	906.15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投诉调解成功率	≥100%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次数	≥487 次	2025 年各县市食品抽检计划表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专项整治活动场次	≥7 次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检验合格率	=100%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优化登记窗口服务优化营商环境	=100%	2025 年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知识产权保护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艾山江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	其中：财政拨款	1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1 万元，用于全面提升知识产权保护宣传处理案件 3 起、执法行动 30 次、培训 2 场次等营造良好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有效阻止侵权行为，激发全社会创新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与文化繁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场次	≥2 次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印刷费	≤0. 50 万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费用	≤0. 50 万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层监管队伍执法能力和监管能力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检测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食用农产品抽检项目			项目负责人		穆萨江·库热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15 万元，用于为有效促进全县食用农产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有效提高食用农产品经营者的经营能力，提升食用质量管理能力，充分发挥食品快检车的作用，准确了解掌握我县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农残、兽残）、确保群众饮食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240 批次	计划标准	544 批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6.25%	历史标准	96.2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批次抽检支出成本	≤625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人民食品安全	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检测人员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98%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5 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项目			项目负责人		阿卜杜艾尼·阿卜杜热西提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	其中：财政拨款	4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4 万元，用于保障产品质量、维护消费者权益、促进市场健康发展等角度考量，语言尽量简洁、专业、概括。精准识别不合格产品，通过严格的抽检流程，为产品质量把关，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全面掌握产品质量状况，督促企业提升产品品质，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建立产品质量抽检长效机制，以科学规范的抽检程序，为产品质量安全提供有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品质量监督抽检批次	≥15 批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合格率	≥99%	计划标准	新增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均每批次抽检支出	≤2666.67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力度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有效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检测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食品药品监管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穆萨江·库热西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5	其中：财政拨款	5.5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总资金 5.5 万元，用于为有效促进全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督抽检服务，有效提高食品药品经营者的经营能力，提升食品药品质量管理能力，确保全县群众食品药品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监督抽检批次	≥67 批次	计划标准	480 批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药品监督抽检批次	≥30 批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食品药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96.25%	历史标准	96.2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2025 年食品抽检服务成本	≤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药品抽检服务成本	≤1.5 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全县人民食品安全	保障	计划标准	有效保障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98%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单位

2025 年 01 月 27 日